

神钢汽车铝材（天津）有限公司

温室气体减排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稳妥有序推进本市碳达峰行动，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部署要求，推进低碳建设，强化节能减排工作，降低运行成本，结合我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建立低碳、节约型公司为目标，通过深入宣传、创新机制、强化管理、健全制度等措施，突出抓好绿色电力使用、设备改造、节水、节电、节油和办公耗材、办公经费的节约等重点工作，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树立低碳节俭意识，自觉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全面推进能源、资源节约工作，进一步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促进公司全面碳达峰和碳中和。

二、主要目标

根据神钢集团《向碳中和发起挑战》的规划，本公司力争于2050年实现碳中和目标。基于本公司的范围1、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情况，电力排放贡献最大，超过六成。电力的减排将帮助公司减少大部分温室气体排放。绿色电力使用以及节能减排，将帮助公司实现企业层面减排。综合以上措施，本公司争取在2050年实现净零排放。

三、中期目标

我司参考国际铝业协会 (IAI) 近期目标要求，对减排进行5年期规划。根据模拟结果，我司预计在2027年，相比2021年基准线，实现范围1和范围2合计减排14.7%。对于范围1和2，我司预期通过如下方式，实现碳减排目标：

（一）到2027年，通过屋顶光伏配合绿色电力采购实现22%绿色电力

- 2023年，预计安装1.595MWh屋顶光伏
- 2024年，预计绿电使用率达11%
- 2025年，预计绿电使用率达15%
- 2026年，预计绿电使用率达18%
- 2027年，预计绿电使用率达22%

(二) 节约能源、资源工作主要目标

- 管理规范、制度保障、职责明确、执行有效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运行机制
- 干部职工节约能源、资源意识显著增强，把节约能源、资源变成自觉行动
- 节约能源和资源的技术、管理水平以及资源利用效率有较大提高

(三) 2023 年节能减排计划

- 单位产品电的能耗指标在2022年基础上降低3.8%
- 单位产品天然气能耗指标在2022年基础上降低1.3%

预计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可以在2027年，实现在2021年的排放基准线上，降低范围1和2约14.7%的排放量。

四、实施措施方案

(一) 切实做好工艺减碳工作

- (1).严格原材料管理。公司尽可能购买低碳产品，将供应商的碳足迹报告，作为供应商入库和年度管理考核的依据之一。
- (2).强化生产工艺管控，降低化石能源使用。
- (3).调整产品结构，助力中国“3060”双碳战略。通过加强供应合格且低碳的绿色产品的形式，助力下游清洁能源产业发展。

(二) 切实做好设施节约用电工作，提高绿色电力比例

- (1).抓好照明节电。
- (2).抓好办公及其他办公设备节电。
- (3).完善分项计量，准确统计用电。
- (4).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努力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是公司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手段。公司计划并实施屋顶光伏项目，预计2023年安装光伏组件1.595MW，预计年发电量约为180万kWh。公司计划通过绿色采购的形式，实现剩余电力的绿色化。

五、保障措施

为加强对节能工作的领导，神钢汽车铝材（天津）有限公司成立了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刘汉才由为组长，杨寅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节能工作的日常管理。